附件二：项目回函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服务名称 | 施工地点 | 数量 | 价格（元） |
| 1 | 视频监控信号传输服务 | 福海街道-塘尾分办 | 1 |  |
| 福海街道-和平分办 | 1 |
| 福海街道-经科分办 | 1 |
| 社区微中心 | 7 |
| 2 | 合计（税率：X%） |  |

备注：

1.本次最高报价为人民币62,000元，供应商报价超出控制总金额（最高限价），将作报价无效处理；

2.供应商需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；

3.供应商需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

4.“报价方式”以一次报清，所有产品应满足需求书要求及供应商承诺，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必须包含在报价中，如以后已实施而未列入报价的费用将被视为供应商优惠，供应商均不予支付。

公司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XX年XX月XX日